**客家委員會112年度施政計畫**

本會掌理全國客家事務，以振興客家語言文化為使命，永續發展客家族群活力，112年度施政計畫之策訂，係依據總統的客家政策主張、「客家基本法」及「國家客家發展計畫」，藉以推動客家族群主流化、營造自然講客環境、厚植客家藝文社區能量、發展客庄社區經濟、打造客家生態博物館，從而全面提升社會力與經濟力；並召開「全國客家會議」，研訂新一期「國家客家發展計畫」，據以擴展客語通行領域，強化師資培育及薪傳能量；建立客庄社區產業品牌，發展客庄智慧觀光；提升客家藝文展演質量，創意行銷客語聲望；推展跨族群文化活動，促進全球客家公民社會發展等政策目標。

本會依據行政院112年度施政方針，配合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經社情勢變化及本會未來發展需要，編定112年度施政計畫。

**壹、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召開「全國客家會議」，精進客家主流化政策

（一）召開「全國客家會議」，廣徵各界對客家事務之興革意見，據以研訂新一期「國家客家發展計畫」，作為各級政府客家施政依據。

（二）輔導各主辦單位深化「國家客家發展計畫」執行之深度及廣度，辦理族群主流化培力課程，增進施政之族群敏感度。

（三）拓展客家學術發展領域，厚植客家知識體系基礎，培育客家學術研究人才，奠基客家學之發展。

（四）完備客庄社會經濟基礎資料，建立客庄永續發展關鍵指標，擴大社會面向基礎資料蒐整，完善客家施政決策基礎。

二、推展跨族群文化活動，促進全球客家公民社會發展

（一）推動跨部會海外合作交流方案，提升文化外交軟實力。

（二）強化國內外客家社群合作交流，積極推動客家文化外交，提升臺灣客家國際化。

（三）鏈結海內外客家社團，提升在地公民能量，促進多元族群和諧共榮。

（四）籌組國際客家語言發展組織，積極參與國際少數族群語言文化交流活動，拓展臺灣客家全球網絡。

（五）凝聚青年客家意識，鼓勵客家青年創新客家，參與客家及國際事務，促進青年外交。

三、擴大客語通行領域，營造自然使用客語生活環境

（一）鼓勵地方政府與民間單位，提供客語公共服務，擴大通行客語使用場域。

（二）營造校園自然講客情境，以客語融入或沉浸課程方式，讓師生自在自然講客；同時透過策略聯盟核心學校進行資源共享、課程教學合作、行政措施支援及教師專業成長。

（三）強化客語師資培育及薪傳能量，加速與教育部合作推動支持性獎補助措施，鼓勵老師參加學分增能課程，以提升客語教學品質。

（四）建立客家語文本體工程，將客語與數位科技結合，增加各界應用的便利性。

（五）輔導鼓勵民眾結合家庭、學校及社區資源，以更多元化、生活化及在地化方式，推動客語社區營造。

四、推動產業數位升級，建構客庄社區經濟生態圈

（一）整合公私部門資源，以區域治理模式持續就369客庄區域環境優化，促進人文、產業、觀光及生態等之整體發展。

（二）推動客庄社區產業數位升級，運用產業數據分析，推動客庄社區產業品牌發展模式及運用數位科技發展客庄旅遊產業鏈，帶動客庄群聚產業經濟。

（三）優化推動客庄觀光發展計畫，辦理客庄小旅行及桐花小旅行等主題性遊程，運用客庄智慧觀光策略，引領遊客到訪客庄體驗在地生活與美景，提升社區經濟效益。

（四）透過參與大型運動賽事、展會或辦理相關產業活動，提高客庄整體能見度，帶動國內外旅客到訪客庄消費，促進客庄經濟動能。

五、擘劃客庄百年基業藍圖，營造在地文化記憶空間

（一）推動客庄百年基業整體規劃，藉由在地人、文、地、產、景資源發掘，針對生活、文化、產業規劃分年分期推動工作及策略，擘劃客庄百年發展藍圖。

（二）推動客庄在地文化記憶空間營造，爬梳史料及過去調查資料加以彙編運用，凝聚在地居民共識與社區營造運動，透過對紀念空間或場域之營造，形塑對土地及族群歷史的重視。

（三）鏈結中央與地方資源，進行在地人才培訓、新創產業鏈媒合及新興產業扶植，奠定觀光永續發展利基。

六、提升客家藝文創作展演質量，共創主流文化

（一）強化在地客家藝文，凝聚客家文化認同，提升文化活動量能，並促進各族群認識與共享客家文化價值。

（二）探究客庄傳統文化，打造客家節慶品牌，藉文化傳承過程發揮教育功能，經長期醞釀與累積，形成無形文化資產，並擴大其附加價值。

（三）扶植指標性客家藝文團隊，培育客家藝文人才，發展客家特色藝文展演，提升文化場域能見度。

（四）鼓勵客家文學、音樂、視覺藝術及表演藝術等多元創作內容，強化文化深度，推展客家文化力。

七、推動客家文化傳播主流化，提升客家語言聲望

（一）發展客家影視多元節目，促進客家主流化。

（二）豐富客家內容產業，提升客家文化力。

（三）創意行銷客語聲望，拓展臺灣客家國際能見度。

（四）推動客語企業社會責任，倡議語言文化多樣性。

八、厚實文化資產典藏與展示運用，發展全球族群與生態博物館

（一）結合學術研究與跨界交流，累積多元研究能量，強化博物館近用，創造公民論壇場域。

（二）深化客庄調查及村史計畫與出版，介接六堆資源地圖成果，推廣六堆地區空間資訊平臺及運用。

（三）匯聚客家文物策劃主題聯展與展示，深化博物館館際合作交流，體現多元族群文化。

（四）強化在地協作，結合客庄典藏資源成果與環教體驗，創造博物館與在地共榮。

**貳、年度重要計畫**

| 工作計畫名稱 | 重要計畫項目 | 計畫類別 | 實施內容 |
| --- | --- | --- | --- |
| 綜合規劃發展 | 客家族群主流化發展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客家政策主流化  （一）召開「全國客家會議」，研訂新一期「國家客家發展計畫」，推展族群主流化意識。  （二）強化中央及地方區域合作，加乘全國客家事務整體發展綜效。  （三）落實推動「國家客家發展計畫」，精進客家主流化政策。  二、客家知識主流化  （一）完備客庄社會經濟資料庫，深化客家研究基礎。  （二）辦理客家知識體系各類獎補助計畫，促進客家學術研究蓬勃發展。  （三）強化客家知識體系交流平臺，培育客家學術研究人才。  三、全球客家主流化  （一）辦理跨族群交流及公民意識培力活動。  （二）跨域合作推廣，促進臺灣與海外客家多元發展，辦理海內外客家文化交流及推廣活動。  （三）推展臺灣客家連結全球網絡，辦理客家南向交流活動、全球客家文化會議。  （四）致力全球多元文化，辦理或參與國際少數族群語言權利及文化多樣性等會議、交流活動。 |
| 客家語言發展 | 客家語言深植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辦理客語推廣相關競賽、活動及數位學習。  二、推動客語向下扎根，推廣客語教育相關計畫。  三、推動友善客語生活學校計畫。  四、辦理客語為教學語言相關計畫。  五、獎勵推動客語師資培育與聘用業務相關措施計畫。  六、辦理推動客語為通行語相關計畫。  七、辦理客語社會推廣及獎勵計畫。  八、辦理全國客語能力分級認證及推廣。  九、推動客家語文基礎建設、建置客家語料、語音資料庫及推廣未來各界應用發展。  十、辦理客語家庭獎勵及推廣計畫。 |
| 客家文化產業發展 | 客庄創生及環境營造計畫 | 公共建設 | 一、提升客庄人文經濟競爭力  （一）辦理客庄369推動平臺協同作業。  （二）補捐助辦理客庄特色產業聚落形塑、客家青年地方創生暨創新研發推廣計畫。  （三）辦理客庄產業創生推廣計畫。  （四）捐助「客庄地方創生優惠貸款計畫」貸款利息。  （五）考察日本社區經濟推動模式與街區整體規劃計畫。  二、提升客家聚落國際能見度  （一）辦理客庄特色產業振興。  （二）辦理國際觀光行銷推廣等事項。  三、營造客家聚落文化特色及產業發展環境  （一）辦理客庄創生環境營造之政策規劃、審查、督導、輔導及推廣等相關行政作業。  （二）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客庄創生聚落之保存、環境營造及設施整備等相關計畫。  （三）補助地方政府及捐助國內團體及私校等辦理客家文化及產業設施活化等計畫。 |
| 客庄369幸福計畫 | 公共建設 | 一、辦理傳統聚落創意設計。  二、辦理客庄人文建設。  三、辦理客庄產業建設。  四、辦理前期計畫成果活化運用。 |
| 火車頭園區建置計畫 | 公共建設 | 一、辦理「火車頭園區新建工程」新建展示館工程。  二、辦理「臺鐵苗栗號誌分駐所辦公室及倉庫遷建工程」施工、新設軌道與轉車盤規劃設置、工作股道電車線拆除及展示車輛移置作業。 |
| 三六九客庄產業數位升級計畫 | 科技發展 | 包括「建立產業及經濟雲端資料庫」串聯既有客庄調查數據資料，以建立完整客庄資料庫；「社區產業輔導及數位發展」輔導客庄代表性產業，運用數位工具提升產業生產力；「客庄智慧觀光串聯行銷」以樟之細路為示範點，運用數位工具串聯沿線資訊，建立客庄旅遊地圖及產業鏈。 |
| 藝文傳播推展 | 客家藝文發展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辦理推展客家文化藝術活動計畫。  二、辦理客家藝文團隊輔導及推動客家表演藝術永續發展。  三、辦理跨域型客家文化活動計畫。  四、辦理輔導地方客家節慶活動計畫。  五、辦理在地客家藝文深耕及推動客家藝術創新推廣。 |
| 客家傳播行銷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辦理「客家傳播媒體發展及內容產業推廣計畫」。  二、輔導監督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推動客家多元傳播。  三、委託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辦理客家電視營運及節目製播。  四、多元發展客家文化內容產業，帶動影視領域客語主流化。  五、客家語言聲望之媒體合作、推廣及整合行銷。  六、跨域推展臺灣客家國際交流行銷。 |
| 客家文化發展中心規劃與營運 | 客家－文化傳薪．接軌國際亮點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強化服務推廣及文化加值，建立客家博物館品牌計畫。  二、拓展館際與專業組織交流合作及策盟協作計畫。  三、厚植族群博物館文資蒐整、典藏、研究與運用計畫。  四、推展多元主題展示及文化傳薪藝文活動計畫。 |